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上午在成都市明宇豪雅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全体董事、监事。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亲自出席董事 9 名。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日波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非关联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成都中洲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15-130 号公告《关于收购成都中洲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姚日波、申成文、贾帅已回避表决。

二、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非关联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青岛市旺洲置业有限公司及青岛市联顺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15-131 号公告《关于收购青岛市旺洲置业有限公司及青岛市联顺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姚日波、申成文、贾帅已回避表决。

三、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10：00 在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一道 88 号中洲控股金

融中心 A 座 39 层 3913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 1、《关于收购成都中洲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关于收购青岛市旺洲置业有限公司及青岛市联顺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关于为子公司深圳市香江置业有限公司 10 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4、《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市银河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5、《关于为子公司中洲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6、《关于向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7、《关于为子公司中洲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港币伍亿元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